

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 9:00 在新希望中鼎国际 18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6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6 名（其中，李建雄、张明贵、唐冲、姚宁、卜新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邵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9日